

表十三：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补助经费（正常直达）		
预算单位		社保科专户资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388		
		其中：财政拨款 311		
		其他资金 77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政办发【2008】221号）文件精神，保障地直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及时得到保障，促进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企业职工退休人员覆盖率	=100%
			指标2：按养老金待遇调整标准足额发放	=100%
			指标4：符合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范围	=100%
		质量指标	指标3：养老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2：待遇按时发放	每月25日前发放
		成本指标	发放成本	=388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100%
			指标2：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参保群众满意率	≥90%

附1-3:

##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养老保险补助经费（正常直达）			
所属专项	塔地财社[2020]69号 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塔地财社[2020]68号 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塔地财社【2020】69号 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仅纳入直达）塔地财社[2020]80号 关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资金参照直达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塔地财社[2020]76号 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社保科专户资金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87		
	其中: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9687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政办发【2008】221号）文件精神，保障地直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及时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支付2020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	≥3975人
			指标2: 支付2020年企业养老金	≥4522人
	质量指标		指标1: 养老金发放准确率	=100%
			指标2: 保障企业职工退休人员覆盖率	=100%
			指标3: 按养老金待遇调整标准足额发放	=100%
			指标4: 符合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范围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待遇按时发放	每月25日前发放
	成本指标		发放成本	=9687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100%
			指标2: 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参保群众满意率	≥90%	

其他资金金额即为直达资金金额